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PINFO
CAPINFO COMPANY LIMITED*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5)

建議委任總經理

董事會宣佈，董事會建議於股東會上提呈決議案委任余先生兼任總經理，自本公司股東會批准後即時生效。

茲提述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28日有關(當中包括)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辭任之公告，根據該公告，張益謙先生(「**張先生**」)因其他工作安排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及本公司總經理，自2026年2月28日起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張先生辭任後，為確保本公司經營管理工作正常開展，建議在新任總經理到任之前，由本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余東輝先生(「**余先生**」)代為履行總經理職責，直至新任總經理人選正式獲董事會批准之日止。余先生將不會就擔任本公司總經理職務從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國有資產法》第二十五條之規定，余先生兼任總經理職責事項尚需提交本公司股東會審議批准。

余先生履歷如下：

余東輝先生(黨委書記，董事長)，52歲，於2017年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2021年9月10日獲推選為董事長。現任本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亦兼任董事會戰略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法治與合規委員會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在符合本公司整體利益前提下有效運作。余先生於2025年11月起受聘兼任本公司股東北京數據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余

* 僅供識別

先生1999年畢業於清華大學材料加工工程專業，獲得碩士學位，並於同年加入本公司，歷任網絡技術服務中心總經理、業務總監、副總經理、總經理等職務，擁有豐富的企業及技術管理經驗。

余先生已確認，除上述所披露事宜外，於本公告日期，(i)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董事職務，亦無擔任其他主要職務或持有其他專業資格；(ii)並無或不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係。

除上述所披露事宜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委任余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或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余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並暫時同時兼任本公司總經理，儘管偏離上述守則條文第C.2.1條，相關安排屬臨時及過渡性質。余先生在本公司任職20餘年，具有豐富的管理經驗及知識，並熟悉本公司的業務運營。在新任總經理任職生效前，相關安排可促進本公司發展戰略及經營業務的順利執行，並提升運營效率。而在董事會(現由一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職工代表董事組成)現有成員的監督下，董事會具備適當之權力制衡架構，可提供足夠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C.2.1條屬適當。

為符合上述守則條文第C.2.1條，本公司正致力於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物色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相關專長的合適人選，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及執行董事。本公司將於適時就上述事宜作出進一步公告。

一份載有(當中包括)建議委任總經理詳情及股東會通告之通函將會適時刊登於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apinfo.com.cn)並寄發予需要印刷本的股東。

承董事會命
首都信息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東輝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2026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余東輝先生，而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嚴軼女士、趙淑杰女士、王昱錚先生、胡勇先生及李峰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宮志強先生、張偉雄先生、李建強先生及周景林先生，以及本公司之職工代表董事為朱琛蘭女士。